

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 《“成都党史”微信公众号、“蓉城党史”今日头条号》编辑、运营项目招标公告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对党史工作提出的“一突出、两跟进”要求，经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室务会研究决定，继续编辑、运营《“成都党史”微信公众号、“蓉城党史”今日头条号》。为切实抓好此项工作，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采购方）就《“成都党史”微信公众号、“蓉城党史”今日头条号》编辑、运营项目进行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能力的供应商参加，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成都党史”微信公众号、“蓉城党史”今日头条号》编辑、运营项目；

（二）采购方式：公开邀请招标；

（三）最高限价：7.6 万元（含税价）；

（四）采购需求：编辑、运营《“成都党史”微信公众号、“蓉城党史”今日头条号》要求 2021 年度微信公众号和今日头条号均保证一月发布 20 次左右，每次 1-4 篇文章，原则上每篇文章篇幅在 1000 字左右，附图片，发布内容按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已公开出版书籍、成都日报或已审核文章等

内容发布，当天发布时间为 17:00 前。投标经费包括编辑、运营、税费等全部费用；

（五）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二、投标单位参加本次招标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投标单位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施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用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行政处罚；
6.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五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7. 不属于人民法院纳入的失信主体范围；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照、许可证。
2. 具备新媒体运营、软件技术开发和技术运维服务能力。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自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在中共成

都市委党史研究室现场领取或由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采购小组发送给邀请供应商。招标文件售价：免费。

地点：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成都市高新区蜀锦路59号1号楼12楼11225室）

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当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地点：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成都市高新区蜀锦路59号1号楼12楼11225室）

注：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公告效力

本公告所称公开邀请招标系要约邀请，本公告不构成任何的要约或承诺，各方权利义务均以中标文件和合同协议为准。

七、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游老师 61880825

（以下无正文）

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采购小组
中共成都市委党史研究室（代章）

2020年11月17日